

#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益科技”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生益科技此次拟延期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8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1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706.5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7,293.49万元,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确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1月30日出具“广会验字[2017]G16041320195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1	高导热与高密度印制线路板用覆铜板产业化项目(二期)	陕西生益	101,199.00	70,000.00
2	年产1,700万平方米覆铜板及2,200万平米商品粘结片建设项目	生益科技	100,000.00	90,000.00
3	研发办公大楼建设项目	生益科技	29,826.30	20,000.00

合计	-	231,025.30	180,000.00
----	---	------------	------------

2018年5月11日，生益科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年产1,700万平方米覆铜板及2,200万平米商品粘结片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3,000万平方米覆铜板项目”，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地点为江西九江。生益科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议案经2018年5月28日召开的生益转债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2018年7月17日召开的生益科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予以延期调整，调整后的实施进度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截至2019年期末投入进度	调整前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高导热与高密度印制线路板用覆铜板产业化项目（二期）	陕西生益	69.66%	2019年4季度	2020年2季度
年产3,000万平方米覆铜板项目	江西生益	56.57%	2019年4季度	2020年3季度
研发办公大楼建设项目	生益科技	100.97%	2020年1季度	2021年1季度

注：研发办公大楼建设项目截止期末累计投入超过100%系因使用该募集资金专户孳生的利息所致。募集资金投入172,934,905.66元（含利息）已于2019年底投入完毕，后续将使用自有资金投入项目建设，使其达到可使用状态。

### 四、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 （一）高导热与高密度印制线路板用覆铜板产业化项目（二期）

近年来政府加大了扬尘治理，严格规定冬季供暖期禁止施工；受相关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延迟复工，设备安装单位和工程施工单位延期开工。鉴于以上原因，经生益科技审慎研究，拟将项目“高导热与高密度印制线路板用覆铜板产业化项目（二期）”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到2020年2季度。

#### （二）年产3,000万平方米覆铜板项目

目前“年产3000万平方米覆铜板项目”厂房基建主体工程已经完成。主要生产设备全部到货，除个别设备需完成最终调试外，其他设备基本完成安装，具备生产能力。配套的研发楼、宿舍等设施尚未完成施工。

项目原计划于广东东莞实施，后转移到江西九江实施，项目转移实施地后，前期筹建的准备时间有所延长。在项目开展过程中，电子信息产业快速发展对覆铜板性能要求不断提高，推动相关设备持续升级。为了保持技术、工艺的先进性，江西生益审慎合理规划，对项目工艺设备及流程的自动化、智能化，以及部分生产设备的技术先进性提出了更高要求，江西生益多次组织技术评估，以致部分设备选型、商务洽谈时间滞后。同时考虑到大部分设备涉及进口，且均为精密设备，江西生益对安装过程严格要求，使得整体设备设施安装调试时间有所延长。此外，受相关因素影响，江西生益进口设备调试计划再度被延长，一并被延长的还有配套设施的土建工程等。综合上述因素影响，预计整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将会延长至2020年3季度。

### （三）研发办公大楼建设项目

大楼地质复杂，对基础施工进度造成较大影响，导致项目整体施工进度延期；同时受装配场地限制的影响，一定程度上延长了施工计划。计划2021年第一季度全面完成大楼的装饰装修施工及相关验收工作，投入使用。

## 五、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为保障募投项目延期后能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2020年3月23日，生益科技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能够按期完成，生益科技拟采取如下措施：

（一）生益科技将由专职人员负责募投项目相关工作的协调与沟通，保质保量加快进度，确保不出现关键节点延后的情形；

（二）生益科技指定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责任部门积极与项目相关方的沟通

与协调，严格监督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确保募投项目进度，配合做好各项工作；

(三)生益科技在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过程中存在问题时，实行“优先原则”，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若遇到问题未能及时解决，则直接向公司总经理汇报，由总经理统筹协调资源解决，确保募投项目按期完工。

## 七、审议程序

2020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作出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王辉

王 辉

邵泽民

邵泽民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7日

